

通知

按照工作安排，县委宣传部、县教育局将联合组织督查组，对新申报及复核省文明校园的学校进行督查。请阜南一中、阜南第十二小学、田集镇中心小学、玉泉小学、阜南县第一小学、阜南县第三小学、地城镇中心学校严格按照《安徽省中小学文明校园测评细则》对标对表高质量完成省级文明校园创建工作，做好迎检准备。

本次督查结果将在全县教育系统进行通报，请各学校高度重视，严肃对待，细化工作举措，查缺补漏，整理好相关资料。

督查时间：3月23日、24日

督察方式：实地考察、材料审核和问卷调查

